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PROSPER HOLDINGS LIMITED

中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6)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更改本公司之英文及中文名稱。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中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及中文名稱由「Sino Prosper Holdings Limited中盈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Sino Prosper State Gold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中盈國金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更名之理由及條件

董事會認為，繼二零零九年九月本公司剛完成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將其資源相關項目擴展至含黃金等貴金屬資源，故此更改公司名稱可更貼切反映本集團之主營業務。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ii)獲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之存檔手續。

本公司現有證券證書之地位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任何股東之任何權利。所有現有已發出印有本公司現有英文及中文名稱之股票，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繼續成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之法定所有權之憑證，並將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本公司新名稱下之相同數目股份。然而，股東可選擇於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按每張新股票2.50港元（或不時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許可之較高金額）之費用以現有股票換取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

本公司之新股票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本公司將就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刊發進一步公佈。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中盈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杰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吳國柱先生、黃華德先生及楊杰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偉倫先生、陳承輝先生及梁偉祥博士。